

正本/副本

桃園市公務人員協會 函

協會地址：33001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3樓

聯絡地址：33001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8樓

聯絡人：總幹事 林珮如

E-mail：10017657@mail.tycg.gov.tw

電話：3322101#6212 賴；03-3203711#712 林

電話：0952-290668 賴；0975-767653 林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（請鑒核惠復/派員指導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公協字第 1120000028 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詳說明

主 旨：謹訂於本 112 年 6 月 2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假市府 13 樓公務人力培訓中心，舉辦本會第 5 屆第 1 次權益講座，請貴府協助函轉所屬機關學校通知會員或鼓勵同仁參加，準時出席並給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本會 112 年度計畫公務人員權益講座辦理。

二、本次研習學習項目

（一）報到時間：112 年 6 月 2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8 時至 8 時 50 分。

（二）研習時間：112 年 6 月 2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。

（三）會議地點：桃園市政府 13 樓公務人力培訓中心。

（四）參加對象：各單位荐派或會員自由參加（會後發予便當〈葷或素乙份請註明〉）。

（五）全程參加：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（六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6 月 20 日止完成線上報名。

（七）講座主題：正向思考不抱怨的人生（2 小時）/ 廉政暨反詐騙、會員福利宣導（1 小時）。

（八）報名方式：請參加會員至「桃園市公務人員協會網站」活動區登錄，活動當日簽到填列姓名及身分證字號，以利協會統一至人事服務網申報研習時數。

三、請本會理事候補理事、監事一律參加並穿着會務統一制發之背心。

四、若有提案或意見可先請 mail至10039888@mail.tycg.gov.tw 以利彙整，或先行傳真 03-3332569，若有不詳之處，請先洽 0952-290668 賴維哲受理。

人事處 112/05/19 12:25



1120137487

無附件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（請鑒核惠復/派員指導）、桃園市調查處桃園調查站（邀請）

副本：桃園調查站姜主任彥吏、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桃園市八德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、桃園市龍潭區公所、桃園市平鎮區公所、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楊梅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政府主計處、桃園市政府消防局、桃園市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；

本會榮譽理事長羅金榮、理事長賴維哲、常務理事黃莉莉、常務理事范順裕、理事鄒昫杉、理事魏雯玲、理事陳洋霆、理事徐淑月、理事徐誠宗、理事張淑微、理事林正錯、理事李宜蓁、理事吳雅芳、理事賴玉珠、理事何惠芬、理事饒瑞恭、常務監事游成煜、監事陳仁勇、監事許文貞、監事許辰佑、監事白健進、總幹事林珮如、副總幹事李美珠、本會、

理事長賴維哲